附件2

系统申报注意事项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名称** | **注意事项**  **（以下为建议填写方式，市人社部门已有要求的，从其要求）** | |
| 基本要求 | 准确、规范填写（不得使用简称），上传文件大小不超过5MB(只支持.jpg\*.png\*.gif\*.pdf格式)。没有对应项的材料可在“上传其他附件”里上传。上传材料按照“时间+内容”的格式命名，同一项附件超过两页的可将多个页面合并成一个文件上传。上传材料应清晰。 | |
| 证件照 | 不允许自拍照、生活照。近期正式免冠照片。 | |
| 身份证 | 原件彩色照片，不允许复印件。 | |
| 全日制学历 | 参加全日制教育取得的最高学历。上传原件，并提供有效期内的学信网验证码。 | |
| 评审依据学历 | 符合职称评审条件的最高学历，上传原件，并提供有效期内的学信网验证码。**能在学信网查询的，一并上传学信网学历信息在线验证报告。党校学历能够查询的，进入山东党校干部继续教育网查询，一并上传查询信息页面。** | |
| 现专业技术  职称 | 现任专业技术职称。无现专业技术职称，可在下拉选项中选择“其他”，填“无”。 | 上传资格证内容页、聘书、聘任文件。如现职称是通过改系列评审取得，应先填写现职称信息，再使用“新增”项填写改系列前的专业技术资格信息和聘任情况。改系列的“现专业技术职称”填改系列后的职称，“专业职称获得时间”填改系列后的职称获得时间，“聘任时间及年限”可填原职称取得时间或聘任时间。**申报方式为“改系列”的，需上传原《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表》原件。** |
| 获得资格时间 | 以公布文件或资格证为准。 |
| 聘任时间及  年限 | 聘任时间为第一次受聘现专业技术职务时间，而非获取资格时间，以聘文、聘书为准；年限为聘任累计年限，时间截止到2024年12月31日。 |
| 现任（含兼任）行政职务 | 有行政职务的，需上传《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岗位兼职审批表》原件，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盖章上传原件。 | |
| 任现职以来各年度考核结果 | 填写近5年年度考核情况，并上传5个年度考核登记表原件。申报初级、中级职称按照取得资格年限填写上传。 | |
| 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年限 | 按周年计算，时间截止到2024年12月31日。 | |
| 继续教育 | 申报初中级职称按规定的取得资格年限填写；继续教育有学分的，按照“\*学时/\*学分”格式填写。 | |
| 工作经历 | 应与人事档案记录一致；填写从事的专业技术工作和职称，上传相关证明材料，比如干部任免审批表、合同等；**每条经历都需要上传佐证材料。** | |
| 任现职以来  取得的代表性成果 | “获奖”“课题”“专利”“论文著作”，总量不超过15项；不能对应的代表性成果填写在“其他”。位次填写本人在成果中的实际位次，比如论文独立作者填写“1/1”，10人完成的成果位列第3位的填写“3/10”；等级填写“省级、市级”等。  **证明材料上传时命名格式为“能力业绩条件/学术业绩条件第几项+成果名称”**  **获奖项目、课题、荣誉等需上传证书和佐证文件（如表彰奖励文件、课题项目公布文件、结题结项报告等）。**  **论文需上传期刊封面、目录（包含出版信息）、论文正文、论文查重报告等。**  **论文、著作查重网址：知网、万方、维普等。**  **电子刊物、未发表的期刊、报纸（学报除外）不符合条件。**  **中国管理科学院研究院下属各种机构、华夏文化促进会、“十三五、十四五”课题等非官方机构均不予承认。**  **著作上传封面、作者（编委）信息、图书在版编目、查重报告等。** | |
| 工作成绩及  表现 | 总结取得现职称以来的专业技术水平、能力、业绩，**并能反映出本人是否符合职称评价标准条件规定的能力业绩条件。**  **应上传经所在单位审核、签字、盖章并经推荐委员会成员签字的业务工作总结扫描件作为附件。** | |
| 其他上传材料 | 申报人所在单位出具的《六监督公开卡》等。 | |